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合作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 近日，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关于解除《框架合作合同》的通知：由于百度内部部门调整的原因，导致其与公司签订的《框架合作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提出解除双方于2015年12月16日签订的《框架合作合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框架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百度于2015年12月16日正式签署了《框架合作合同》（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15-095《香江控股关于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合作合同的公告》），双方就智能、大数据及创新科技应用等领域展开合作，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百度未来商店和香江控股达成框架合作伙伴关系，百度未来商店获得香江控股全国的香江家居卖场及相关渠道优先框架扶持政策，所涉具体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协议。

（二）双方共同建立基于现场用户数据的收集分析系统，共同推进大数据的收集、挖掘、分析、推广等业务，推动已有资源数据的双向共享和合作，共享大数据等成果，未经双方许可大数据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提供，共同规避风险。

（三）如香江控股在百度媒体资源发布广告的，百度给予香江控股扶持优惠政策。

(四) 双方根据各自的业务需求, 进行相互的技术及资源合作, 包括但不限于创新领域, 科技应用领域等相关创新应用的拓展延伸。

公司已在《香江控股关于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合作合同的公告》中提示, 上述内容所涉及的优惠政策及合作领域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与合作方针对以上具体事项在补充协议中予以确定。

二、合同履行的相关进展

自2015年12月16日双方签订《框架合作合同》生效起, 公司未与百度就进一步合作达成一致性协议。

近日, 公司收到百度通知: 由于百度内部部门调整的原因, 导致其与公司签订的《框架合作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并提出解除于2015年12月16日签订的《框架合作合同》。根据公司与百度签订的《框架合作合同》规定: 经双方协商一致才可提前终止本合同。

公司将尽快确定上述事项的处理方案, 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香江控股关于与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合作合同的公告》中提示, 公司与百度签订的《框架合作合同》, 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等框架性约定, 对于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建立在后续合作细节确定的基础上, 由于合同期限内, 双方未就具体合作细节及安排达成协议, 终止该事项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日